

论老舍长篇小说《火葬》的战争文化心理^{〔*〕}

○ 谢昭新

(安徽师范大学 文学院, 安徽 芜湖 241000)

〔摘要〕老舍不仅在《〈火葬〉序》中对战争作了深入的理性分析,而且以生动的艺术形象表现战争文化心理的独特性,呈现小说描写战争的时代价值;《火葬》展示各色人物的战争文化心理,具有艺术的创新性;《火葬》在老舍小说创作中的独特性;既与其之前的小说有着明显的区别与联系,又为之后的《四世同堂》的创作奠定了一定的思想艺术基础。

〔关键词〕老舍;火葬;战争;文化心理

DOI:10.3969/j.issn.1002-1698.2018.04.019

老舍在“七七抗战那一年的前半年”,同时写过两部长篇小说,且“各得三万余字”,抗战爆发后,于战乱中“两稿全失”。老舍从 1937 年 11 月逃离济南,先后赴武汉、重庆、北碚,直至 1943 年于北碚写《火葬》期间所创作作品多为抗战服务的通俗文艺、戏剧、散文等,“始终没有写过长篇”^{〔1〕}。因为写长篇要有个从容写作的环境,而在“抗战中,一天有一天的特有的生活,难得从容”。到 1943 年写《火葬》时,“天气奇暑,又多病痛”,这样写出来的《火葬》是“由夹棍夹出来的血”^{〔2〕},既“没有足以深入的知识与经验”^{〔3〕},又没有时机进行“从容”打磨,老舍对其感到“要不得!”但从作家追随时代、表现时代主旨上进行审视,《火葬》又是关心战争、分析战争、描写战争、透视战争文化心理的艺术之作,老舍又认为它是“不可厚非的”^{〔4〕},具有鲜明的时代特色和独特的思想艺术价值。

作者简介:谢昭新(1949—),安徽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二级),博士生导师,现任中国老舍研究会会长,研究方向:中国现代当代文学。

〔*〕本文系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老舍与中外文化关系研究”(12YJA751090)阶段性成果。

一、《火葬》描写战争的时代价值

《火葬》是写战争的，老舍对战争有一个非常清醒的正确的理性认识。在《〈火葬〉序》中针对当时有人认为“战争是没有什么好写的”，老舍认为战争可写，战争要写，尤其在抗战爆发后，“无分前方后方，无分老少男女，处处人人全都受着战争的影响。历史在这阶段，便以战争为主旨”，写战争是时代的需要，在“以战争为主旨”的抗日战争时期，作家如果“不写战争和战争的影响，便是闭着眼睛过日子”^[5]，便是逃避现实，背离了时代主潮。而老舍则追随时代，紧紧“把握住现实”，写了天下最大的事，写了抗战，写了《火葬》。

《火葬》写战争的目的是为了消灭战争，建立和平。老舍说：“战争是丑恶的，破坏的；可是，只有我们分析它，关心它，表现它，我们才知道，而且使大家也知道，去如何消灭战争与建立和平”^[6]。分析战争，就是要让人们分清战争的性质，让人们看到：日本帝国主义发动的侵略战争是野蛮的、霸道的、邪恶的、非正义的，而中国人民的抗日战争是反侵略的、抵抗的、民主的、正义的，老舍说：“今天的世界已极显明的分为两半，一半是侵略的，一半是抵抗的，一半是霸道的，一半是民主的”。而在“抵抗暴力与建设民主的这一半”，必须“用全力赴战，打倒侵略”。作家的责任就是要分析战争、表现战争，“从战争中掘出真理，以消灭战争”^[7]。老舍对战争的理性认识，不仅在特定的战争年代，起到了激励民气、鼓舞斗志、热血报国、奋勇杀敌的作用，而且也融入了小说的艺术描写之中。

《火葬》写战争又是为了补当时战争文学尤其是长篇小说之阙。从“七七”全面抗战爆发至 1943 年老舍写《火葬》^[8]之间的时段，在国统区很少有写战争的作品尤其是长篇小说的出现。抗战初期的短篇小说像《一个连长的战斗遭遇》（丘东平）、《刘粹刚之死》（萧乾）、《差半车麦秸》（姚雪垠）和中篇小说《北运河上》（李辉英）、《东战场的别动队》（骆宾基）等，是写战争的、抗战的。但写抗战的长篇小说大抵只有吴组缃的《鸭嘴涝》（1942 年在重庆出版，1946 年在上海出版时改为《山洪》），小说描写了皖南泾县一个名叫鸭嘴涝的小村落，在游击队（实即皖南新四军）的帮助下，组织起来进行抗敌的故事。正因为写战争的文学作品比较匮乏，加之有些人认为“战争是没有什么可写的”，所以“战时的出版物反而让一个政治家或官吏的报告——象威尔基的《天下一家》与格鲁的《东京归来》——或一位新闻记者的冒险的经历，与一个战士的日记，风行一时了”^[9]。老舍所说的威尔基的《天下一家》和格鲁的《东京归来》，从 1943 年由中外出版社初版以来，有诸多译本多处出版，销售量达 100 万册以上，的确“风行一时”。其“风行一时”的原因就是它们反映了时代，写了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这样的“天下大事”。老舍在重庆看过这两本书，对它们所分析的世界局势、战争形态及其呈现的战争文化心理，既有一定程度的认同，又有认同中的超越。

先看老舍与《天下一家》的关系。温德尔·威尔基是美国著名的政治家，曾于 1942 年 8 月作为罗斯福的“总统特别代表”，出访中国、苏联及中东各国。《天

下一家》即是他这次访问给美国提供的一份包括他个人见解的政治报告。他对中东、土耳其、苏联和中国都提出了比较深刻的观察和评判,对罗斯福在北非所采取的政策以及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美国的外交政策提出了严厉的批评。他在中国访问了新疆迪化(今乌鲁木齐)、兰州、成都、重庆,回程时曾去潼关前线参观,所以在《天下一家》(共14章)报告中,专设了4章谈中国的抗战。他从和平主义思想出发,认为不同主义和制度的国家,为了共同的利益与和平是可以成为好朋友的。他对中国是友好的,对五年来的中国的抗战表示同情和支持,对中国西部的开发提出自己的见解,分析了中国人民获得自由和独立的决心,并指出中国人民这种追求自由和独立的决心如果将来不能实现,那么东亚和平和世界合作,只是一种梦想。老舍肯定了《天下一家》观察、分析战争的时代价值,认为那些专讲恋爱故事的剧本、书写杀人疑案的侦探小说以及脱离时代的无聊闲书,会被大时代无情地淘汰,“等到时过境迁,人们若想着看反映时代的东西,他们会翻阅《天下一家》,而不找藏在后花园里的福尔摩司!”^[10]但是,老舍消灭战争,建立和平的思想,比之威尔基追寻东亚和平和世界合作的思想要深广些。他早在1929年开始创作的《小坡的生日》中,就提出联合东南亚各民族建立世界和平的思想。中国各民族团结起来联合起来彻底打倒、赶走日本侵略者,建立和平、独立、自由的中国,一直是老舍抗战时期的理想追求。至于威尔基谈到的中国西部开发的见解,他只是提到了开发水电、建设工厂等问题,而老舍在《火葬》之前所写的散文中,对中国西部的开发即有了更系统深入的思考。为了民族的复兴,老舍提出了“新的西北”建设方略。他把西北视为一块宝地,提出移民到西北,建设新西北,具体途径办法:一是略通民族语言;二是培养人才;三是种树与开渠,美化环境,开发水利;四是禁私与禁烟。^[11]在他的民族复兴“梦”中,到处充满着对真理、文明、和平、自由的追求。

再看老舍与《东京归来》的关系。约瑟夫·C·格鲁是美国资深外交家,他从1932年至1942年任美国驻日本大使,凭着多年来对日本的观察、了解与研究,他对日本的政策态度有个先缓和后强硬的变化过程,1940年7月之前对日缓和,之后变得强硬。他的《东京归来》对日本军国主义发动侵略战争的野心、罪行揭露深刻,他深入分析了日本的民族性,认为从历史到现实日本就是一个“扩张”的民族,“扩张”是它的民族基因、民族根性。他在分析战争时,将日本军国主义和日本人民区别开来,认为日本人民是不希望战争的,日本人民也是战争的受害者。格鲁对战争的认知与老舍基本相同,但老舍高明处是在《火葬》中,一是写了战争给人民带来的灾难,日本侵略者大屠杀、大抢劫以及汉奸们的变节投敌、残害平民,使“文城变成了死城”“文城变作一个最黑暗的囚狱”^[12]。二是写了人民的反抗:文城广大军民们的殊死抵抗、奋勇杀敌、保卫国土、捍卫民族尊严的精神行为,使“文城的心坚硬起来”^[13]。三是写了“在战争中敷衍与怯懦怎么恰好是自取灭亡”^[14]。四是写了像梦莲那样的年轻姑娘在战争中的成长。这些艺术描写,要比格鲁的政治报告对战争的分析生动得多。

以上以老舍在《〈火葬〉序》中对战争的理性认识为依据,分析其战争文化心理表现形态,并与威尔基的《天下一家》和格鲁的《东京归来》相比较,以彰显老舍战争文化心理的独特性,总体上呈现《火葬》写战争的时代价值,写战争的重要性。

二、《火葬》展示各色人物的战争文化心理

写战争是时代的需要,如何写战争,又是作家进入小说艺术形式的需要。从小说“环境、情节、人物”三要素出发,写战争首先遇到了战争环境背景问题。老舍将故事发生的背景设置在“文城”,这是“一个被敌人侵占了的城市,可是抗战数年来,我并没在任何沦陷过的地方住过”,“我的‘地方’便失去使读者连那里的味道都可以闻见的真切”^[15]。细读小说的实境描写,我感到“文城”这一环境的虚拟性,并没有失去故事发生背景的真实性、存在性。

老舍说“文城”是由他“心里钻出来的”,“文城是地图上找不出的一个地方”^[16]。以这种设想的虚拟的“文城”为环境背景,的确有悖于老舍小说一贯的写法。老舍小说故事发生的“地方”大都以真实的地名为依据,绝大部分小说都是以北京为背景的,北京的街道、胡同、院落、茶馆、名胜古迹,每一条线路、每一幅图景都能经得起核对,找出它们的实处来。即使不以北京为地理环境的小说,比如他以济南、青岛、武汉、重庆等为背景的小说,也都有那些地方的“味道”。那虚拟的“文城”是否像老舍所说的失去了真切的地方“味道”呢?其实也不尽然。虚拟的“文城”在地图上虽找不到,但它却是战时的真实存在,小说第一章的描写,就让人看到“文城”是一个坐落在中国北方土地上的小县城。这座县城近处有河流和铁道,远处有山峰。大山在“文城”的西边,“山下有向东流的一条不很大,也不很小的河”。河的北边距山脚一二百里“甚至于好几百里的地方,都时常有我们的军队驻扎”。“河南边,铁路东边,是被敌人攻陷的文城”^[17]。作家为我们画出了“文城”真实存在的地图,这可以在中国北方的土地上找到它,但不必去考证它并给它一个实名定位。我们只知道这个“文城”地理位置非常重要,敌人要攻陷它,我军要保卫它。如果重点去写“文城”保卫战,描写敌我双方的炮火交锋,很显然,老舍没有阵地战争的生活体验和知识,所以只用了一章描写我军在装备、兵力“相差不止好几倍”的情况下,他们的拼死战斗、壮烈牺牲,而重点描写我军(即国军一支部队)乘敌占“文城”的空虚,派出便衣队潜入文城、打击敌人的英烈行为,刻画了文城内各色人物的面目、心态和命运,多面展现抗战时期各色各样人物的文化心理状态,这才是《火葬》的创新之处。

《火葬》展示各色人物的战争文化心理状态是多姿多彩的,各色人物在战争中都有着自己的生命表现和价值追求。作为战争的发动者、侵略者,其丑恶性、破坏性、非正义性、非人道性、反人类性,在《火葬》中得以真实地描写和深入地揭露。日本侵略者凭着武器装备和兵力的优势,既有凶狠狂傲、不可一世的一面,又有在我军的拼死抵抗、奋勇打击下的害怕、惶惑、恐惧的心理:“不管是一段矮墙,还是铁道旁边的小木阁子,都使他们迟疑,害怕,只在一阵两阵三阵猛烈的射

击之后，他们才敢前进。他们不知道我们有多少人，而只感到这里的树、沟、土堆、墙和一切东西，都有眼睛，都有子弹，都会要他们的命。火光把整个的车站，照得如同白昼，但是火光越明，他们越怕；他们只能象蛇似的爬伏在地，看到一个黑影或黑点，便把头贴在地上，火忽然明了，又忽然暗了……他们惶惑、恐惧，只管放枪壮自己的胆子，而不管子弹向哪里打，和打什么。”^[18] 文城陷落后，敌人便向无辜的民众施以残酷的暴行，“敌人在文城的第一次屠洗，是以鸡鸭牛羊为对象”，之后，则是抢劫。“他们有系统的、最精细的、挨家按户的搜查奸细——而所收到的是手表，金银首饰，皮衣，和其它的细软。……只要是拿走的，哪怕是一分钱或一个铜钮子，他们都拿走。那不能拿的，他们会用手，脚，枪柄去弄碎。”抢劫之后是屠杀，“十几个小孩子，从两三岁到十一二岁的，都因为在门外大便或小便，被敌人用刺刀穿过了胸口，而后教他们的父母去交罚款”^[19]。晚上因为忘了点太平灯，因为出去请医士或产婆，也都被敌人用刺刀杀死。敌人无恶不作，强奸妇女：王屯的李寡妇和她的十八岁的姑娘，十五岁的小姑娘“小媚儿”，老郑的儿媳妇，都被敌人强暴后杀死。比抢劫杀人更恶劣残酷的是敌人在文城人为地制造“饥饿”：“敌人有比枪刀更厉害的武器——饥饿”，“文城每家都有饿死的人”^[20]。由“饥饿”造成的死亡，更让文城的人民感到悲愤，更激起文城民众“复仇与雪耻的热情”。可见，老舍暴露侵略者的凶残本质，暴露日本帝国主义侵略战争的非正义性和非人道性，其目的是为了激发人民的爱国情绪和对于侵略者的仇恨心理，从而去复仇雪耻、奋勇杀敌！

战争给文城人民带来了极大灾难，敌人的烧杀抢掠制造“饥饿”，使文城成了死城。但战争更激起人民的抗日斗争的爱国情感、民族精神，文城军民的奋勇抗敌，又使文城“活”了起来，成为抗日斗争的血与火的战场。战争与抗日英雄的心理透视，歌颂、张扬人民的抗日斗争精神，更是《火葬》主题表现的主要内容。老舍在《火葬》中塑造了两位可歌可颂的抗日英雄形象。一个是作为文城“保护神”的国军某部的唐连长。唐连长沉着、坚定、勇敢，他带领士兵守卫文城，立下与城共存亡的决心：“我只知道我跟敌人干到底！没了文城，就没了我们！”“敌人要我们的城，我们就要敌人的命”^[21]。在敌人的军力、装备占绝对优势的态势下，他带领的连队只剩下 22 人，仍顽强抵抗，拼死守城，最后英勇牺牲。他在阵亡前，还不断地喊“冲锋！冲锋！杀！杀！”他的鲜血染红了文城大地，他的抗日斗争精神普照在文城上空。如果说老舍是用大笔大笔的勾勒塑造了唐连长这一英雄形象，那么他塑造的石队长形象，则采用浓墨重彩与细笔刻画相结合的手法，呈现出一位富有个性、鲜活生动的抗日英雄形象。石队长出身农民，带有农民的纯朴，怀着满腔的爱国热情，既勇敢坚强，不怕牺牲，又灵活机动，巧于应对敌人、汉奸。他带领便衣队潜入文城，打击敌人，铲除汉奸，炸毁敌人的火药库，最后壮烈牺牲。小说重点描写石队长炸火药库和牺牲的场面，以突出他的崇高的精神品质。小说写道：敌人的火药库在小城隍庙内，因为殿前的松树杈上装有敌人的机枪，火药库很难接近。他决定只身靠近松树，然后用手榴弹炸掉敌人的机枪：“他

开始爬动。每移一寸,他就觉得离死亡近了一寸,但是他必须朝着机关枪前进。不但要前进,还要安全的达到目的;只凭一股勇气去牺牲自己是会连累到众兄弟的。他的汗流湿了他的厚棉袜。他紧紧的趴在地上,可是他的心象飘荡在空中。他须控制住全身的任何一个动作,而且不能稍微喘一喘气”^[22]。这一段的行动描写伴之心理的揭示,表现了石队长的勇敢坚定、沉着机智、不怕牺牲的精神。石队长在炸毁敌人的火药库后,带伤逃出文城,日本兵在背后追赶他,“他决定不作俘虏”,用仅有的一颗手榴弹炸死了几个敌人,然后点着几捆麦秸,以火自焚。小说写道:“在烟与火中,他昏昏忽忽的,光荣的,倒在地上。外面的枪声停止。由窗户,由屋门,由草屋顶,伸出红亮的火舌,舐着发出香味的,翠绿的松枝。烟向上升,东方有一片片红的晓霞,霞上射出金光。草房上的烟还往上升,象要升入那片丹霞去”^[23]。“火葬”的金光,是一首悲壮的诗,升华了这一抗日英雄的光辉形象。

正如老舍在《〈火葬〉序》中所说,他分析战争、描写战争,其中一个因素就是让人们认识到“在战争中敷衍与怯懦怎么恰好是自取灭亡”。小说中的王举人即是典型代表。他自私、怯懦,为保住自己的房子、地产、衣食,为了女儿梦莲,他“不能不投降”。他做了维持会长,当了汉奸,可他“心里并不十分舒服”。“他以为,敌人只须利用他的名望,而不来打扰他,他就可以坐在屋中,温一温《东莱博议》,吸几袋黄烟,以遣晚年,保全住性命,家族,财产……”^[24]他欲敷衍而不成,欲辞职而不能,只得做日本人的傀儡,为日本人做事。对日本人敷衍不成,对抗日军民更无法敷衍,“想各方面都不得罪”,但在战争面前,他的敷衍与怯懦最后是自取灭亡。老舍深入发掘了王举人这一特殊的汉奸的战争文化心理,塑造了“这一个”汉奸形象,具有一定的艺术形象创造的新颖性。

《火葬》在描写战争中,又满怀激情地深入到战争与青年女性的文化心理中,塑造了梦莲这一在战争中成长的青年女性形象,这是在老舍作品中少见的艺术形象。梦莲生于文城豪富之家,从小失去母亲,父亲王举人把她作为掌上明珠,娇生惯养,似在温室里生长的鲜花。虽然内心深处有“生了根的慈善、正直与正义”,纯洁、善良,但又“很柔弱”,“大事不敢随便冒险”。假若没有战争,她会过着平安温暖的生活,“她必定象一朵随时变换颜色的花,生活在微风与日光中,永不会想到什么狂风暴雨”。如今她遇到了战争,战争打破了她的日常生活状态,打碎了她的香美的“小宇宙”,“战争教一朵花和一棵草都与血、炮、铁蹄,发生了无可逃避的关系!”^[25]战争改变了父女之间的亲情关系,由战前对父亲的爱变成对当了汉奸的父亲的恨;战争更加深了她对未婚夫丁一山这位牺牲了的抗日战士的爱恋;战争改变了她对“死”的认识:“她觉得死在这年月,一点也不稀奇,而且是人人不能免的。看清楚了一点,她常常想到死,而不敢死的就好象不配活在战争里”^[26]。战争生长了她的有价值的生死观:宁为抗战而死,不为苟活而生。最后,梦莲勇敢地投军参战,为抗日战争贡献青春生命。由此,小说创新性地完成了在战争中成长的青年女性形象的塑造。

三、《火葬》在老舍小说创作中的独特性

《火葬》描写战争,透视战争中的各色各样人物的心理状态,这在老舍小说创作中是特例,是一个新的尝试。在此之前,他的小说多以北京为叙事背景,描绘城市中下层各色各样市民人物的精神状态和心理诉求,尤其是作为城市底层的贫民、知识分子形象,像《老张的哲学》中的老张,《骆驼祥子》中的祥子、虎妞,《离婚》中的老李、张大哥,《月牙儿》中的母女,等等,成为中国现代文学不可多得的典型形象,填补了中国现代文学反映市民社会生活之不足。写北京,写北京的人、北京的事,是老舍小说创作的最突出的特色,是最能体现其创作个性之处。而他的创作个性、艺术特色,主要扎根于他的生活经验、对生活特别熟悉的程度。以小说的地域背景来说,老舍说他之所以敢放胆地去描写北京,是因为“我生在北平,那里的人、事、风景、味道,如卖酸梅汤、杏儿茶的吆喝的声音,我全熟悉。一闭眼我的北平就是完整的,像一张彩色鲜明的图画浮立在我的心中。我敢放胆的描写它。它是条清溪,我每一探手,就摸上条活泼泼的鱼儿来”^[27]。老舍是在城市贫民窟里长大的,他和贫民交朋友,他交的朋友有洋车夫,所以他说:“积了十几年对洋车夫的生活观察,我才写出《骆驼祥子》”^[28]。可见,是深厚的市民社会生活经验成就了他的地域和人物描写特色。而《火葬》写“文城”、写战争,作家虽然没有在沦陷了的“文城”呆过,留下了直接写战争的生活经验的不足。但是老舍经历了多年的战时生活体验,又有各地报刊媒体有关大后方、战地、沦陷地的生活现状、战争状况的报道,提供了间接的书写战争生活材料。尤其在1939年6月28日参加“全国慰劳总会北路慰问团”至12月7日达5个多月的万里劳军中,历经十多个城区,了解了西北各地的战时生活及抗战现状,积累了书写战争的一些生活素材,具备了一定的书写战争的生活基础。更加上他紧随时代,从时代需要出发,“把握住现实”,没有“让天下最大的事轻轻溜过去”^[29],怀着满腔爱国激情,描写抗日战争,从而形成了他以前的小说中未曾有过的而在《火葬》中所具有的鲜明的时代特征和时代波澜。文学来源于生活,文学也不能脱离时代,一个时代有一个时代的文学,抗战时代产生《火葬》,《火葬》属于抗战时代。

从作家作品与社会生活、时代特征上考察,《火葬》与老舍以前的小说相比有其独特之处。而从人物描写、情感表现上审视,《火葬》较其以前的小说既有不同的艺术展示,又有注重刻画人物个性的艺术相连之处。《火葬》以前的小说多以描写市井小人物的悲苦命运,写他们痛苦地活着,委屈地死去,以苦难书写呈悲剧性艺术形态,虽以幽默笔调但总蕴含着作家内部的感伤与悲观。作家对小人物悲苦命运的深厚同情,对旧社会、旧制度、恶势力的愤怒憎恨,总蕴藏在人物生命历程的情感流动之中,以含蓄蕴藉见长,从不作大段大段的情感迸发。老舍描写人物的情感总是内敛的而不是外倾外露的。但是到抗战时期,其人物描写、情感表现发生重大变化,描写对象多以暴露敌人、汉奸的罪行、丑恶,歌颂抗日将

士、志士的英雄行为及其为民族的献身精神。《火葬》的“歌颂”与“暴露”的爱憎情感分明，跃动着爱国情感、民族激情，情感的表现不再是感伤、忧郁，而是激越、悲壮，请看：唐连长阵亡前“冲锋！冲锋！杀！杀！”的呼喊；石队长“火葬”的英雄壮举；还有那些为保卫“文城”而牺牲的战士，以及在战争中成长起来的梦莲，均以悲壮的史诗，融入大波大澜的抗日战争时代的大潮之中。由感伤、悲观走向抗战时期的激越、悲壮，这是《火葬》在人物描写、情感表现上的变化的一面，但在人物描写的艺术手法和技巧上，它又保持了老舍擅长描写人物性格、凸显人物个性、刻画人物心理的特点。比如小说对王举人的性格描写和心理刻画，就避免了脸谱化、漫画式的写法。王举人是汉奸，但与刘二狗那样的无知无识、流氓恶少式的汉奸不同，王举人是封建腐儒，他也知书达理，也想保持读书人的那一点“气节”，可在日本侵略者的威逼利诱下，为保住家产、女儿和自己的性命，他失去了“气节”，当了汉奸。但他又不是一般的汉奸，而是一个“在战争中敷衍与怯懦”的汉奸。小说深入剖析了他“敷衍与怯懦”的心理过程，有“敷衍”不成而不得不为日本人服务，有胆小“怯懦”而自发地为日本人做事，又有为日本人做事后的悔悟：他后悔当初没有跟女儿商议就投了敌，后悔糊里糊涂把刘二狗当作了心腹人，“半夜里，他睡醒了一觉，不能再睡。这是后悔的最好时候。一切似乎都入了梦，只有他的已经衰弱了的心还在跳动。一会儿，他觉得心中很热，手心脚心都出了点汗……拳着干瘦的小身子，象被世界遗弃了的一堆骨头似的，他一动不动抱着那颗装满了苦痛的心”^[30]。他后悔投降了敌人而仍不能安全，从而又将后悔慢慢变成“愤怒”：“恨老天爷为什么把他放在这个地方”^[31]教他活受罪。但他后悔而无用，最后还是自取灭亡。

以上我们将《火葬》放在老舍小说创作的系统中进行考察，看到了它与之前的小说在生活关系、时代特征、人物描写和情感表现、性格描写和心理刻画等方面的区别与联系，凸显了《火葬》的艺术独特性。那么，它与之后的小说创作，是否也有连带关系呢？在笔者看来，《火葬》与《四世同堂》联系紧密，它为《四世同堂》创作奠定了一定的思想艺术基础。《火葬》写于1943年8月至12月，就在老舍写《火葬》期间的1943年11月17日，老舍夫人胡絮青携子女到达北碚，老舍听了夫人详细介绍沦陷后的北平情况，受到启发，开始构思长篇巨著《四世同堂》，其第一部《惶惑》写于1944年1月，这一年的元旦，老舍正写完《〈火葬〉序》，《火葬》《〈火葬〉序》和《四世同堂》的第一部《惶惑》几乎是应时应运而作。老舍还在描写战争、透视战争中的各色人物文化心理的余情余波里，就开始写《惶惑》了，《惶惑》的开头部分叙述日军进城时的一段描写：“最爱和平的中国的最爱和平的北平，带着它的由历代的智慧与心血而建成的湖山，宫殿，坛社，寺宇，宅园，楼阁与九条彩龙的影壁，带着它的合抱的古柏，倒垂的翠柳，白玉石的桥梁，与四季的花草，带着它的最清脆的语言，温美的礼貌，诚实的交易，徐缓的脚步，与唱给宫廷听的歌剧……不为什么，不为什么，突然的被飞机与坦克强奸着它的天空与柏油路！”^[32]老舍一下子进入沦陷了的北平城，这与他描写从未住过的“文城”

不一样了,他更有生活了,更能发挥他的艺术个性了。因此,如果说在透视战争文化心理上,《四世同堂》与《火葬》有一定的联系,但《四世同堂》在历史与现实的结合上,不是一般地从时代现实出发的“暴露”与“歌颂”,而是以对中国文化的全方位的反思与自省,显示其历史的厚重和现实的深度;如果说《火葬》描写了青年女性(梦莲)在战争中成长,但其成长觉醒的外在的影响和内在的心理流程和性格发展历史,并没有得以系统深入地揭示,那么《四世同堂》则深入揭示了具有代表中国文化典型意义的钱默吟、祁瑞宣性格发展历程。比如钱默吟,他是在“炼狱”中获得新生的灵魂。他由“诗人文化”走向“猎人文化”,是“诗人文化”和“猎人文化”的结合体。祁瑞宣在“家”的束缚下走出来,由偷生走向觉醒、反抗。他们两位文化精神发展的历程,已经成为某种“新文化”的象征。其实何止钱默吟、祁瑞宣,就连祁老爷子也在抗战潮流的洗礼中“站”了起来,整个小羊圈胡同乃至整个北平城经过抗战大扫除,扫除了“古老的文化”的旧的灰尘(因循守旧、惶惑偷生等),既保留了中国文化中的民族精神的“真金”(爱国主义、民族复兴的优良传统),又增添了新的抗战精神(视死如归、宁死不屈的民族气节,百折不挠、坚忍不拔的抗战信念)。如果说《火葬》只在少数人物个性描写、心理刻画上见长(如王举人、梦莲),而到了《四世同堂》的个性描写、心理刻画则登上了艺术高峰,创造了描写人物个性、刻画人物复杂的心理世界的经典。如果说《火葬》的情感表现是激越、激荡,像老舍所说:“我的一点感情象浮在水上的一滴油,荡来荡去,始终不能透入水中去”^[33]。那么《四世同堂》的情感表现则是深沉、愤懑的,它不仅透入水中去,而且深入到情感海水的最深层,在那里喷发出巨大的能量,表面上看不出,内里在翻腾着,生成了一部民族文化的深沉、悲愤的史诗。

注释:

[1][2][3][4][5][6][7][9][10][14][15][16][29][33]老舍:《〈火葬〉序》,《老舍文集》第3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2年,第339、340、341、342、341、341、342、342、342、342、340、343、342页。

[8]老舍的《火葬》写于1943年,连载于1944年1月至6月的《文艺先锋》第4卷第1期至第6期,1944年5月由晨光出版公司初版。

[11]老舍:《西北是块宝地》,《老舍全集》第14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8年,第229—231页。

[12][13][17][18][19][20][21][22][23][24][25][26][30][31]老舍:《火葬》,《老舍文集》第3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2年,第416、520、345、393、414—415、513、379、517、521、421、427、447、422—423、466页。

[27][28]老舍:《三年写作自述》,《老舍文集》第15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0年,第430、431页。

[32]老舍:《四世同堂》,《老舍文集》第4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3年,第36页。

〔责任编辑:李本红〕